

生态涵养区如何做好绿色发展文章?



何毅,1970年8月出生,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法学学士、工商管理学硕士。1992年8月参加工作,199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重庆市江北区区委常委、区政法委书记、区政府常务副区长,重庆市开县县长、县委书记等职,现任重庆市开州区委书记。

对话人:重庆市开州区委书记何毅
采访人:本报记者黄婷婷

开州区地处三峡库区腹心地带和秦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区,绿色发展的任务很重。近年来,在重庆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开州区在践行“两山”理论、推动生态涵养发展区建设方面做了积极的探索。开州区是如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对其他地方有哪些启示?看重庆市开州区委书记何毅怎么说。

如何理解“两山”理论?

“两山”理论标志着发展理念的深刻变革、价值取向的深入调整和发展方式的根本转变

中国环境报:开州区在重庆市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中属于渝东北生态涵养发展区。请问,您如何理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这一重要思想?

何毅: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这一重要思想,蕴含着对人类文明发展经验教训的历史总结和人类发展意义的长远思考,标志着发展理念的深刻变革、价值取向的深入调整和发展方式的根本转变,体现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和方法论。当前,资源趋紧、环境污染、生态退化等问题制约着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两山”理论重要思想,点亮了我们追寻绿色发展之路的航灯。

开州区地处三峡库区和秦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区,按照重庆市委、市政府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又属于渝东北生态涵养

发展区。地理位置和功能定位决定了开州要把涵养生态作为立区之本。也就是说,我们要把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把生态涵养、环境保护作为一切发展的基础和前提。

中国环境报:开州是如何将“两山”理论融入具体工作中的?

何毅:践行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推动绿色发展,首先要转变发展理念。开州区将建设美丽富饶生态开州作为核心目标,把生态涵养建设放在“六大建设”的首位,积极引导和推动全区干部群众树立绿色发展理念。

一是缩战线、守红线。按照“面上保护、点上开发”的原则,统筹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合理实施城镇、产业、人口布局,守住生态、耕地、水资源3条红线。优化城镇发展规模,集中建

设50平方公里、50万人口的城区。调整工业园区原“一区三园多分园”布局,重点建设近期规划40平方公里、远期规划70平方公里的浦里工业新区。规划城镇化、工业化和骨干交通水利设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在200平方公里,仅占全区面积的5%。积极调整人口布局,引导20万人口向城镇、工业新区、美丽乡村聚集以及向区外转移。

二是明定位、聚主业。立足渝东北生态涵养发展区功能定位,科学布局,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将全区划分为环湖城市功能、浦里特色工业、江里现代农业区、东里生态保护区4个功能区域,引导各功能区域聚焦主业,协调发展,最终通过生态资源和经济资源的优化配置,实现生态涵养与经济发展的内在统一、和谐共生。

通过这两大措施,从城镇发展、产业布局、人口调整等方

面,把全区上下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绿色发展理念上来,从全区发展的整体设计上形成推动绿色发展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和内生动力。

中国环境报:开州要把生态涵养建设作为全区“六大建设”的首要任务。具体来说,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开展了哪些工作?

何毅:我们立足开州实际,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共生共存”的基本理念,扎实推进森林生态、农业生态、城镇生态、水生态“四大生态”建设,将治山、治土、治湖、治城、治水有机结合,整体发力、协调推进。

在治山方面,2013年~2016年,开州完成造林绿化44.1万亩,全区森林覆盖率48.91%。治土方面,大力实施禁养区规模养殖拆除、限养区畜禽规模养殖粪污无害化处理与循环利用、测

土配方施肥、绿色防控等防治重点工程。治湖方面,大力加强汉丰湖保护,建立湿地治理“景观基塘、多带缓冲、修复优化、协同共生”四大模式,通过提高耐水淹多年生植被覆盖率,控制消落区水土流失,对其进行保护、治理和修复。治城方面,以建设与山水城相融的滨湖宜居城市为统揽,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力争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面积将达到海绵城市建设标准。治水方面,探索推行“河长制”,将境内3条流域划为7层防控区、26个单元,设置133个监测断面进行治理,明确河长“管、治、保”三位一体职责,确保将保护水资源、管控水岸线、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实现水安全等重点任务落到实处,同时加强污水处理厂和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经过多年努力,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分别达到100%和90.7%。

如何加快推进绿色发展?

关键在于引导,用规划引领未来,发挥好考核指挥棒的作用

中国环境报:开州在推进绿色发展方面有哪些经验值得分享?

何毅:一是做损害生态资源的“减法”。通过结合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促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形成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方式。近年来,我们关闭9万吨及以下煤矿37对,淘汰水泥、造纸企业15家。严格执行“四个一律”刚性规定,即“环保不达标企业一律不招商,已招商的企业环保不达标的一律不得建设,已建设的企业环保不达标的一律不得投入生产,已生产的企业环保不达标的一律停产整顿”。同时,还加强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取得

了良好的效果。

二是做生态经济的“加法”。我们抓住区域协同发展的机遇,加快新兴产业引进,积极培育生态环境友好型发展新动能。立足紧邻长江黄金水道这一优势,建设可满足3000吨级船舶四季通航的开州港,盘活水路运输资源,大力发展港口经济。发展特色效益农业,壮大生态特色农产品加工业,促进三产融合互动。紧扣“生态、休闲”旅游开发定位,打造中国城市湖泊水上大世界和两栖露营地,把开州建成全国知名、三峡一流的旅游休闲胜地。

实践证明,推动绿色发展,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不仅没有阻碍经济发展,还形成了新的经济增长点,发展效益呈现稳中提

升、稳中向好的趋势。这也坚定了我们涵养生态、绿色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中国环境报:各地都在积极转变发展理念,但改变传统的发展方式、推动全社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需要一个过程。您认为,怎样才能更快地推进绿色发展?

何毅:真正树立起绿色发展理念,在时间上来说绝非一朝一夕,从行动上看也非一蹴而就,而是一项长期的任务。我认为,关键在于引导。

首先,要描绘好绿色发展蓝图。推动绿色发展,必须坚持规划导向,用规划引领未来。我们编制了开州区“十三五”生态建设保护规划、境内流域水生态

建设“3+1”实施方案等规划,为科学、系统推进全区生态涵养建设、绿色发展奠定了基础。

其次,要发挥好考核指挥棒的作用。近年来,我们不断完善经济社会发展绩效考核办法,实行共性考核和个性考核相结合。生态涵养考核指标在经济社会绩效考核指标权重中所占百分比达30%以上,其中共性考核指标分值权重按3%的比例逐年上升,个性考核指标中所涉及的生态涵养,河流“管、治、保”等占重点区域个性考核指标分值权重的30%~50%。这就是要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推动全区上下真正树立起正确的政绩观。

第三,要为绿色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在制度建设方面,要突

出抓好完善绿色发展制度设计,健全生态文明地方性规章制度,使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有法可依。就区一级来说,就是要提高依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环境执法的能力和水平,态度要坚决,尺度要严格。2013年以来,开州区共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19起,其中自2015年新环保法实施以来,我们立案查处了168起环境违法案件,有效提升了环境执法的震慑力。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庆市委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新的发展理念,自觉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扎实推进绿色发展,在生态涵养中发展,在发展中涵养生态,加快建设美丽富饶生态开州,让绿色发展成为开州发展一张靓丽的名片。

◆李学辉 李运

环境监测数据是否客观真实,直接影响到地方环保部门的社会公信力。如何保证监测数据客观真实,是摆在广大环保工作者面前的一个重大问题。笔者认为,要确保环境监测数据全面、准确、客观、真实,需要做到以下几点。

首先,诚信监测是保证监测数据客观真实的关键。监测单位要营造健康向上的集体氛围,提升监测人员的工作责任感和积极性,聚集正能量。监测人员要真诚对待所从事的职业,制定切实可行的监测计划或方案,诚信开展各类环境监测和调查,如实出具监测数据。唯有如此,监测数据才能经得起技术甄别和历史检验,才能真实反映一个地方的环境状况和环保工作情况。

其次,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是保证监测数据客观真实的基础。具体包括装备能力建设和人员素质建设两个方面。装备能力是监测工作的基础,没有装备硬件的保障,监测工作就无法正常开展;人员素质是监测工作的保证,没有一支业务能力强、技术功底厚的环境监测队伍,监测任务就不可能很好地完成。实践证明,监测单位实施能力建设,要从打造硬件基础着手,进行标准化建设,满足环境监测数据准确性要求。提高监测技术水平,可以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为监测人员提供参观学习的机会,拓宽他们的视野,并邀请监测经验丰富的专家从事业务指导和操作技术技能培训,不断提高环境监测水平。

第三,完善和创新监测质量管理体系是确保数据真实可信的抓手。要进一步促进完善监测单位质量管理体系,理顺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规范环境监测工作,加大对监测单位质量管理体系的日常监督检查、能力验证和对比监测,保障质量管理措施和技术规范的落实;逐步有序引进“第三方监督”,提高监测数据的社会公信力。保障质量管理体系投入,积极促进环境监测质量控制能力建设,逐步健全国家环境管理技术标准与规范体系、控制指标体系和质量评价体系,确保数据真实可信。

第四,健全和实施各项法规制度是数据真实可信的保障。健全各项法规制度,严格监管地方有关部门干扰、影响监测数据等行为,以及监管监测单位工作人员不负责任、臆造、假报等伪造监测数据等行为。对于干扰、伪造或指使伪造环境监测数据等违法行为的,要依法追究相关单位或个人的责任。只有把发布或出具环境监测数据的权力放进制度的“笼子”里,进行有效监督和制约,才能保障各项监测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各种监测数据真实可信。

第五,公众参与是保证监测数据真实可信的手段。地方环保部门应公开环境监测信息,让公众关注环保,了解自己的生活环境质量,也让他们用对环境状况的切身感受来验证环保部门发布数据的真伪,并经过法规允许的方式监督监测单位。监测单位应“敞开大门”,让环保组织和具有一定环保知识的热心公众走进监测现场和实验室,体验环境监测的过程,增进公众对监测单位的了解。监测单位应欢迎新闻媒体、社会组织和公众的监督,对于反映出来的问题,除了要包容和尊重不同声音、正确对待批评意见之外,更要抓好问题的整改落实。只有这样,才有助于提升环境监测技术水平,也才能保证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

作者单位:湖北省巴东县环境监测站

基层者说

提升环保宣教质量要做到“三个紧贴”

◆黄东红

在当前的环保宣教工作中,宣教功能发挥得不够好,宣教内容贴得不够紧、宣教对象环境需求把握得不够准等现象依然存在,影响了环保宣教工作的效果。笔者认为,要提升环保宣教工作质量,让全社会产生更为广泛的思想共鸣,就必须在“三个紧贴”上下功夫。

一是要紧贴国家的政策法规,在增强法治意识上下功夫。要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环境法律法规为重点,全面落实“预防为主、教育为先”的方针,努力提高公众的环境法治意识。要把环境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作为全民法制宣传教育的重要内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要大力宣传环保政策方针,增强公众的环保决策意识,树立绿色发展、绿色生活的观念,切实增强大家保护生态环境、防治污染的自觉性和责任感。要采取符合实际、贴近公众的宣传形式,使环境法律法规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努力形成政府部门依法行政、从依法行政、企业遵纪守法、合法排放、公众自觉环保、共同监督的良好风尚。

二是要紧贴群众的现实需求,在强化环保自觉上下功夫。当前,多数人对环境问题的客观状况缺乏清醒的认识,公共环境意识水平不够高,缺乏参与环境保护的自觉性。环境问题与

其他社会问题交叉、重叠,解决的难度日益加大,经济发展问题、社会风气问题、行为失范问题等,都加剧了解决环境问题的难度。然而,人民群众对良好环境的需求越来越迫切,蓝天白云、繁星闪烁、绿柳成荫、碧水净土已成为当前全社会的共同期待。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提高公众的环境意识已成为一项刻不容缓的任务。因此,我们要紧紧围绕环境问题形成的原因及机理、污染过程、防治措施、管理监督等重点加大宣传力度,把握解决环境问题的难度。要把握群众正当的环境利益需求与公众参与环保行动统一起来,并积极组织开展实践体验活动,让大家亲自参与、亲身体会,着力营造人人珍爱自然、保护环境的社会氛围。

三是紧贴社会的热点问题,在加强警示教育上下功夫。当前,环境污染的热点问题很多,解决这些问题,需要政府、企业和公众共同努力。为此,环保宣教工作要适应新的形势,因地制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微信等各种载体,广泛宣传普及环保知识,增强人们保护环境的自觉性和责任感。同时,结合经济发展中出现的各类污染事件,加强对公众的警示教育,加大对环境违法案件的曝光力度。此外,还可以将查处的典型违法案件公之于众,以案说法,教育广大人民群众,增强全社会的环境意识、法治意识和文明意识。

作者单位:山东省胶州市环保局

◆孙艳程

学者视角

面对我国当前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问题依然严重的严峻形势,加快生态文明建设、走绿色发展道路是大势所趋。推动绿色发展是政府、企业、公民应共同担当的责任,其中政府的角色尤为重要。

从理论上讲,生态环境具有公共物品的属性,由于产权关系界定不清晰,不可避免会产生外部性问题,而环境保护行为具有很强的正外部性。

从现实来看,一方面,由于具有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良好的生态环境不能由市场进行有效供给;另一方面,由于保护生态环境的社会边际成本和私人边际成本的不一致性,市场机制并不能完全保证激励人们保护生态环境。而绿色发展不仅是发展模式的创新,还包括思维方式、决策方式、生产方式、管理方式、生活方式的创新;不仅需要资金投入、技术、人力、物力等方面加大投入,还需要有强有力的政府推动和干预。政府的行为引导、制度安排、监督管理都是不可或缺、不可替代的。

政府的行为引导有利于全

社会达成共识,增强各市场主体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积极性。绿色发展的推进效果,取决于各市场主体对绿色发展理念认识的深度,以及绿色发展理念在全社会的普及程度。面对绿色发展的大课题,我们要防止和克服对绿色发展理念流于形式的宣讲或片面的简单理解,要在目前人们对资源环境问题已有认识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共识。从现实来看,一方面,由于具有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良好的生态环境不能由市场进行有效供给;另一方面,由于保护生态环境的社会边际成本和私人边际成本的不一致性,市场机制并不能完全保证激励人们保护生态环境。而绿色发展不仅是发展模式的创新,还包括思维方式、决策方式、生产方式、管理方式、生活方式的创新;不仅需要资金投入、技术、人力、物力等方面加大投入,还需要有强有力的政府推动和干预。政府的行为引导、制度安排、监督管理都是不可或缺、不可替代的。

传引导,提高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使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成为人们自觉、自愿、自律的行动。

此外,政府还应通过设立绿色发展基金、出台绿色财税政策、提供绿色技术支撑等方式,有针对性地支持低碳技术、循环经济和企业的绿色转型发展,引导和激励各市场主体尽快走上绿色发展的轨道。

政府的制度供给有利于明确责任主体,促进绿色发展高效顺利推进。绿色发展是一种顺势应势、全新的经济发展模式,更是涉及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生态资源的系统工程,没有严格可行的制度保障,必然会出现落实难、追责难等问题。事实上,推动绿色发展,不仅需要资源与环境产权制度、交易制度、

价格形成机制等促进绿色发展的市场制度,更需要系统的奖励、约束、政府监管及问责等促进绿色发展的政府制度。通过制度红线来确定政府在绿色发展中的职责、企业的责任、公民的义务,解决决策、规划、监管、执行中不作为、不合规、不守法等问题,推动治理方式向依法依规治理转变,为杜绝把绿色发展停留在口头上、摆放在政绩工程和面子工程上的行为提供制度支持。

政府的监督管理有利于绿色发展的规划落实、责任到位、评价公开、赏罚透明,为绿色发展营造一个健康有序的良好环境。拥有公共权力的政府是绿色发展的直接监管主体,其监督管理的权威性、严肃性、系统性可以保证监管有权、监管有责、

监管有效。通过依法依规的行政监督、财政监督、审计监督和司法机构的法律监督,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矫正市场在促进环境保护与资源可持续利用方面能力的缺陷,使资源配置达到高效合理。

绿色发展是一项不容易做但又必须要做,而且一定要做好的千秋功业。坚持绿色发展,必须从更高的视野审视和处理政府与市场之间的关系。我们既要遵循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充分发挥市场在经济转型发展中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又要发挥好政府这只看得见的“有形之手”的积极作用。通过政府科学、适时适度的调控和干预,真正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作者单位:中共吉林省委党校

推动绿色发展“有形之手”不可或缺